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施玠羽
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471

電子信箱：06613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600669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、五(1060066992_Attach01.xls、1060066992_Attach02.doc)

主旨：有關本市祝賀教師節簡訊發送活動資料調查一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向現職教育人員獻上祝福，請各校於106年9月18日(星期一)前至系統填報教職員手機號碼，另為確保個人隱私，得不提供姓名(可用○○○替代)，且須徵詢教職員同意。
- 二、本資料僅提供市長祝福教師節簡訊用(106年教師節及107年春節)，不另為其他用途。撰寫格式請務必參考範例資料(詳附件一)，請勿更改格式及輸入市話號碼。
- 三、本次簡訊調查一律至系統填報，填報網址、密碼及填報程序：請至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終身學習科資料填報系統(<http://163.30.153.95/fillin>)。
- 四、各校填報預設密碼為aaaaa(5個小a)。請業務承辦人至該網站左列分區，點選右列校名，第一次登入者，請修改密碼(不可使用原密碼)。依序填報教職員姓名及手機號碼(2欄皆為必填欄位)。

BR 5_人事106/08/30 08:4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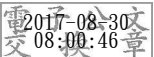


1060005823

有附件

五、本案提供多筆輸入方式，詳見附件二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(含國立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裝



訂

線

